

# 衡水滨湖新区

## 关于 2019 年本级决算情况的报告

2020年8月27日在衡水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9次会议上

2019年，在市委、市政府及管委会的正确领导下，在上级主管部门的大力支持下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，全面落实中央、省、市的决策部署，深化财政改革，优化资源配置，主动加压，负重奋斗，有力地推进了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。

### 一、2019年本级决算情况

#### （一）“四本”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##### 1、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新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5454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92.7%，同比减少 0.8%。其中：税收收入完成 13064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14%，同比增长 19.37%；非税收入完成 2390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45%，同比减少 48.4%。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4246 万元，上年结余 770 万元，调入资金 28837 万元，债务转贷收入 8045 万元，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142 万元，收入总计 73494 万元。

新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4639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94%，同比增长 31.7%，上解上级支出-772 万元，债务还本 8429 万元，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900 万元，支出总计 73196 万元。收支相

抵后，按规定结转下年 298 万元。

新区本级支出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853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80%，城乡社区支出 7543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98%，公共安全支出 237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74%，卫生健康支出 2132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55%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4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73%。

## 2、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

新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38273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9.29% 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35 万元，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03500 万元，上年结余 2720 万元，收入总计 144528 万元。

新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28509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65%，加上调出资金 16000 万元，支出总计 144509 万元。收支相抵后，按照规定结转下年 19 万元。

## 3、2019 年我区没有编制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。

## 4、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

新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0095 万元，同比增长 532.91%。

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742 万元，同比增长 146.8%。

### （二）财政转移支付情况

#### 1. 上级对新区转移支付情况

上级对新区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总计 14246 万元，包括：

①税收返还 509 万元。②一般性转移支付 9767 万元，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1078 万元、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215

万元、结算补助收入 256 万元、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354 万元、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 万元、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821 万元、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0 万元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2 万元、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528 万元、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24 万元、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56 万元、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810 万元、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00 万元、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62 万元；③专项转移支付 3970 万元。

上级对新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共计 35 万元，其中：彩票公益金 27 万元，

### （三）经批准举借债券情况

经市人大六届十八次会议、市人大六届十九次会议批准，2019 年我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务收入 111500 万元，包括一般债务 8000 万元（再融资债券），专项债券 103500 万元。

新增专项债券收入主要用于滨湖新区赵杜村土地收储、吴杜村土地收储，北田村土地收储，枣园土地收储，常宜子村土地收储，范庄村土地收储，邢宜子村土地收储，衡水滨湖新区刘马台棚户区改造项目（一期），衡水滨湖新区小北田棚户区改造一期项目，保障了新区大规模开发建设资金需求。

政府再融资政府债券（一般债券）8000 万元，用于中华海棠园种植项目、衡水湖绿化规划编制、农村小型污水处理站维

修运营项目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、大地花海项目等；截止2019年底新区本级债务余额为173600万元，其中一般债券45000万元，专项债券128600万元，

#### (四)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根据《预算法》和《河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》的规定，另就以下几项内容予以说明：**一是**关于预备费使用。2019年新区本级安排预备费1300万元。当年支出385.98万元，包括：纪检监察事务6万元，北田小学建设22.33万元，锅炉升级改造资金24.82万元，衡水湖生态文明国际交流会费用120.8万元，扶贫投入资金12.05万元，棚改专项债券咨询服务费8.05万元，政府债券服务费15万元，马拉松相关支出7万元，纳污坑塘全面治理70万元，收购闾里项目税费资金68.92万元，纳污坑塘水质监测18.23万元，政府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12.78万元。**二是**资金结余。2019年新区一般公共预算结余298万元，用于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1万元、商业流通事务140万元、涉外发展服务支出150万元。**三是**关于“三公”经费。2019年，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合计9万元，比年初预算减少19万元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0万元，比上年减少4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，与上年持平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.1万元，比年初预算减少14.9万元，公务接待5.7万元，比年初预算少0.05万元，与上年持平；公务车购置数量0辆，公务用车保有辆2辆，国内公务接待11批

次（个），其中，外事接待 0 批次（个）；国内公务接待 124 人次（人），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（人）。整体来看，区级 2019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总支出各项支出较年初预算均有明显减少，较上年决算数也有明显下降。**四是**关于重大投资项目执行。重点汇报三方面：①节能环保支出 7664 万元，主要是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及生态搬迁经费；②农林水支出 6464 万元，主要是林业改革发展及湖区生活补贴。③自然资源海洋气候等支出 774 万元，主要是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。